

承認即使在全部就業人數增加之際，若干國家仍有某種程度之失業或就業不足現象，此種現象使人深感不安，必須採取措施，以緩和受影響人士之境遇，否則此等人士可能感受痛苦與匱乏，

查聯合國在憲章下負有促進較高生活水準及充分就業之責任，

覆按大會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決議案三〇八(四)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一九五四年八月四日決議案五三一A(十八)與一九五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決議案六九〇D(二十六)，

鑑於就業、就業不足及失業問題可能在不同國家內呈現不同形式，

鑑於有許多增加就業及緩和失業者困苦情況之可能，

強調聯合國，包括各區域經濟委員會，一向特別注意經由旨在幫助增加發展較差國家就業機會、生產、及貿易之國際合作措施及政策增進此等國家之福利，並提高其生活水準，

復強調工業先進國家必須為其本身及發展較差國家之經濟發展兩者着想，維持具有高度及逐漸擴展之經濟活動及國際貿易之充分就業，

鑑悉國際勞工組織，其他專門機關、政府間組織，以及聯合國，亦常注意充分就業政策問題，並悉此事曾經一九六一年六月舉行之國際勞工會議加以審議，

一. 建議聯合國或專門機關會員國政府採取所有適當經濟及社會措施以達成並維持充分就業，包括為減輕失業及就業不足程度與改善失業及就業不足情況之措施，作為朝此方向邁進之一個步驟；

二. 請聯合國秘書長會同國際勞工局幹事長，並在必要範圍內商同其他專門機關行政首長及會員國，編製報告書一件，向理事會第三十四次屆會提出，說明在各國國內或國際方面為充分就業所已採行或擬議之活動種類，包括為緩和失業或就業不足人士所處境遇之措施在內，並促請注意任何應由理事會審議但似未受到應有注意之事項；

三. 決定於第三十四屆會討論世界經濟情勢時審議此項報告書。

一九六一年八月三日，
第一一八〇次全體會議。

八三六(三十二). 促進私人資本之流動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鑒於刺激資本流動之增加之適當措施對發展較差國家之經濟發展，尤其是每人所得較低國家之經濟發展，可能具有之重要性，

案查大會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十一日決議案八二四(九)、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六日決議案一〇三五(十一)、一九五八年十二月十二日決議案一三一八(十三)及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五日決議案一五二三(十五)，與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一九六〇年四月二十一日決議案七六二(二十九)及一九六〇年八月三日決議案七八〇(三十)，

一. 備悉秘書長關於私人資本之國際流動之第二次臨時報告書，¹³ 及其關於促進私人資本之國際流動之另一報告書；¹⁴

二. 請秘書長會同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及其他有關專門機關，並商同其他主管組織及人士，繼續從事關於經濟、法律及行政方法之研究，俾可助使發展較差國家獲得促進經濟發展及走上自給增長之途所需之私人資本，尤須注意此類國家中目前尚無完備經濟及社會下層結構者之特殊問題；

三. 復請秘書長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三十三屆會報告此種研究之情況及關於鼓勵私人資本流動之具體提案之進展。

一九六一年八月三日，
第一一八〇次全體會議。

八四六(三十二). 農業產品世界商業 貿易之增長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深信各國間之貿易係培養國際合作之主要方法，亦係全世界各國政府致力於提高人民生活水準不可或缺之手段，

案查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五日大會決議案一五一五(十五)，

¹³ 同上，議程項目五，文件E/3513。

¹⁴ 同上，文件E/3492。